

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事件概述

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云南铜业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》，云南铜业的控股子公司德钦鑫科冶化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德钦鑫科）多年亏损、资不抵债，同意德钦鑫科按照法定程序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并办理注销登记。

（一）德钦鑫科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德钦鑫科冶化有限公司

成立时间：2007年7月

法定代表人：魏云华

注册资本：2,264.40万元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国有控股）

公司住所：云南省德钦县羊拉乡

经营范围：生产、销售硫酸；精细化工、有色金属、稀贵金属等产品。

目前，德钦鑫科的股东结构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金额（万元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	1,414.40	62.46 %
2	德钦县顺鑫水电公司	600.00	26.50 %
3	七林（自然人）	250.00	11.04 %
合计		2,264.40	100%

（二）申请破产清算的原因

1.德钦鑫科资不抵债，不具备股东解散清算的条件。

截止目前德钦鑫科账面净资产为-1,141.19万元，资产负债率为193.97%，已经资不抵债。

2.德钦鑫科无恢复生产的可能性

（1）德钦鑫科所辖矿区内原料供应不足，已无法满足其持续生产经营需要；

（2）德钦鑫科现有生产工艺落后，设施设备陈旧老化，日常维护投入较大。

二、事件影响及董事会意见

德钦鑫科累计亏损，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，为进一步减少损失，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，公司作为债权人，申请对其进行破产清算，该事项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。本次破产清算事项预计会产生约3,000万元的损失，具体影响金额需破产终结后最终确定，公司将根据破产清算进程

和结果，依据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，并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30日